

##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该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进行披露。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本公司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告前六个月（即 2017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下称“自查期间”或“本次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书面查询结果。

##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收到的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在本次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具体情况见附件一），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三、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否涉及内幕交易的说明

公司根据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记录，结合公司筹划并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进程，对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进行了核查。经核查：

1、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2、经核查，本次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人员共计 21 人。其中，缪双大增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和 2018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2018-10）。根据附件一所示除缪双大以外的其他核查对象的书面声明，确认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是因为看好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而进行的正常交易行为，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陈健、陈一峰等 21 人就个人买卖情况出具书面声明，主要内容如下：“本人买卖双良节能股票期间并不知悉双良节能本次激励计划等相关事项，也未知悉

或可能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人员向本人泄露相关信息,或建议买卖双良节能股票;买卖股票基于本人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独立决定;买卖双良节能股票的交易行为属于独立和正常的股票交易行为,并不构成内幕交易或操纵市场行为。”

#### **四、结论意见**

综上,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未发现核查对象利用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 **五、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一：

序号	姓名	职务/类别	买卖方向	合计变更股数（股）
1	陈健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900
2	陈一峰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5,900
3	陈原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91,200
			卖出	32,000
4	贺湘晖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20,000
5	江建洪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16,800
			卖出	16,800
6	江小清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23,700
			卖出	13,800
7	江瀚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12,000
8	刘国银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3,100
9	吕恒寿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3,000
10	毛洪财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157,200
			卖出	11,100
11	谭建刚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156,140
			卖出	156,140
12	汪建平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50,000
			卖出	50,000
13	王长城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2,500
			卖出	500
14	徐金礼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5,000
			卖出	2,000
15	徐兴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26,000
			卖出	13,000
16	阎少波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900
			卖出	1,400
17	章恒彪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5,000
18	张亮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买入	5,000
			卖出	5,000
19	赵建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3,000
20	祝林	中层管理人员	买入	1,500
21	缪双大	实际控制人、董事	买入	14,607,722